

2024 年度
南京市高淳区农业农村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关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拟订全区农业各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起草全区农业生产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2. 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3. 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4. 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5. 指导农业可持续发展工作；组织生态农业、观光农业、循环农业、农业生物质产业建设，促进农业生态环境保护和农村再生能源综合开发与利用工作；负责农业防灾减灾的有关工作。

6. 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生产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科

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7. 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外来物种管理相关工作。

8. 负责固城湖、石臼湖有关渔业资源管理保护工作，负责建设水产生产示范基地，研究解决生产技术中存在的重大问题；组织实施渔业行政执法；承担水生野生植物保护责任。

9. 负责农业信息体系建设，管理农业和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开展农业统计工作；参与新农村建设和农村综合改革工作，研究提出现代农业发展指标并组织考核。

10. 拟订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11. 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

12. 负责种植业、林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各产业工作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

13. 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依法开展农作物种子（种苗）、林木种子、种畜禽、肥料、农药、兽药、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监督管理。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党政办公室、财务科、政策与改革科、农业产业化发展与合作科、农村社会事业促进科、农村合作经济指导科、科教科、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科、种植业管理科、蔬菜园艺科、畜牧兽医科、渔业渔政科、农业装备科、农田建设管理科、林业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南京市高淳区林业站，南京市高淳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畜禽改良站），南京市高淳区两湖管理中心，南京市高淳区乡镇畜牧兽医站管理办公室。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4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5 家，具体包括：南京市高淳区农业农村局（机关），南京市高淳区林业站，南京市高淳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畜禽改良站），南京市高淳区两湖管理中心，南京市高淳区乡镇畜牧兽医站管理办公室。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4 年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锚定“农业强国”建设整体目标要求，按照省市部署，立足高淳实际，放大特色、发挥优势、扬长补短，力争农业农村现代化各项工作走在前、做示范，全力推进高淳“三农”工作再上新台阶。

2024 年高淳区“三农”整体工作目标是：稳产保供方面，全面完成市局下达的粮食、高标田建设等各项目标任务。产业链发展方面，固城湖品牌认知度更加接近于“1”，全产业链产

值超过 120 亿元，增长 20%以上；茶叶形成区域公用品牌，争取形成绿色生态生产的“高淳模式”，全产业链产值力争达到 40 亿元，力争增幅不低于 30%。生态绿色高效发展方面，绿色优质农产品比重达到 80%，新增 1.5 个百分点。优质食味稻米占比再提升 10 个百分点，达到 80%以上。高效发展方面，种植业主体稻米加工出售率争取再提高 10 个百分点，达到 52%以上。农村美丽宜居乡村方面，新增省特色田园乡村 2 个，总数达到 21 个，继续保持全省前列位置。美丽宜居乡村片区建设高质量起步。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和农民收入方面，22 个经济薄弱村在“4 个千”都有新亮点，村级集体经营性收入超过全市平均增幅，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确保增长 7.2%以上。全面按时高质量完成省巡等各项整改任务。主要工作措施为“五强五促”。

（一）强基础，促产能。坚持把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保供作为“头等大事”来抓，稳固乡村振兴“基本盘”。一是扎实开展耕地保护。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基本农田“非粮化”。加强耕地质量建设与保护工作，不折不扣完成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常态化开展加拿大一枝黄花防除工作。新建高标准农田 0.2 万亩，重点落实“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设成高标准农田”，全力做好“碎片化”变“连片化”、“低效田”变“高效田”的转化工作。二是全力守好“米袋子”。全面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17 万亩，其中水稻 12.5 万亩，优良食味稻米种植面积占比再提升 10 个百分点，达到 80%。争取种植业主体稻米加工出售率再提高 10 个百

分点，达到 52%以上。三是优化丰富“菜篮子”。牢固树立大食物观，示范推广稻虾综合种养等高效养殖模式，重点稳定 1.16 万亩绿色蔬菜保供基地、水产养殖面积 25 万亩，为群众提供更多营养丰富、来源多样的食物。

（二）强科技，促动能。围绕水产、茶叶两条产业链，以种苗等农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为重点，推进科技赋能。一是提升“种业芯”。依托“一中心一院”、宁渔种业研究院、中茶所院士工作站，积极开展螃蟹、青虾、茶苗等新品种选育。加大种业创新成果应用推广，建设一批质量可靠、技术先进、服务优良的优质种苗基地。二是做实“现代化”。基础“设施化”、技术“数字化”是现代农业、智慧农业的重要体现。我们将按照省市要求，全力创建省级农业生产全程全面机械化示范县，着力提升设施农业、林果业等产业农机装备和作业水平，补短板促整体。加强农业数字化示范应用，建成良庄河蟹养殖基地、淳晟水稻种植基地、千亩休闲大棚樱桃种植基地等 3 个物联网技术应用示范点，建设智慧农业园区、数字渔场和数字牧场 3 个。三是推广“新模式”。实施河蟹良种培育及生态高效养殖重大技术协同推广、河蟹“水下小区”养殖新模式产学研合作创新、羊肚菌+西红柿+南瓜、螃蟹+青虾+罗氏沼虾等 13 个产学研合作示范项目。

（三）强质效，促兴业。做好“土特产”文章，开发农业多种功能、挖掘乡村多元价值。一是发展“一村一品”。立足高淳特色，培育水产养殖、水稻种植、精品水果、乡村民宿等

多元业态，努力培育一批“小而精、特而美”的“一村一品”示范村，建设一批产值亿元村，形成“一村带数村、多村连成片”的发展格局。二是发展庭院经济。发展以精品“特色园艺、特色养殖、特色加工、特色休闲、特色手工”5种产业为主要内容的高质量庭院经济，推广太秋甜柿特色园艺模式、家禽养殖特色养殖模式，探索庭院特色渔业养殖等模式，努力拓展农民增收、就业路径，农村小微产业落地开花模式。三是发展产业融合。推进高岗、胡家坝、小茅山脚、魏家庄、吕家等精品特色民宿片区提档升级，有效彰显特色富民效应。重点依托19个省级特色田园乡村，大力发展乡村特色产业、特色生态、特色文化，打造“美丽乡村+农业、文化、旅游”等新产业新业态，推进农文旅融合。

（四）强增收，促共富。共同富裕是未来高质量发展的基础，共同富裕的前提是必须要有切切实实的增收之举。一是发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示范带头作用。持续培强农业龙头企业、示范家庭农场、示范合作社，培育“乡土专家”和农业产业发展带头人，落实“乡土专家”合作社等富民产业项目，带动农户增收致富，新增市级农业龙头企业3家以上，市级农业产业化联合体1家以上。二是积极引导返乡下乡人员成为“新农人”。引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与高校定向对接，专业委培就地就业。重点利用好南京高职园阵地，为高淳定向培养适用人才。用足用好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头雁”项目、高素质农民培育等政策，加强对返乡下乡创业就业人员政策扶持力度，吸

引和汇聚青年大学生来高淳投身“三农”。三是积极推进和美乡村建设。按照点线面结合推进和美乡村片区化、组团式、带状型发展，整村推进砖墙西江村等 7 个片区，着力打造一批全省示范、全国领先的现代化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五）强服务，促保障。落实惠农惠企政策，不断提升农业经营市场主体发展活力。一是全力抓好农业农村重大项目。新一轮农业农村重大项目建设三年行动已启动实施，突出精深加工、新模式新业态、高技术等 3 个主攻方向，加大项目推介、引进、投入、支持力度。用好用足财政资金扶持政策，全力抓好农业项目储备库建设。对涉农项目建立两年项目库管理制度，实行动态滚动模式更新。二是全力抓好招商引资工作。全面梳理区内农业闲置资源，持续推进产业链招商。着眼食品产业园，瞄准螃蟹龙虾、水稻、早园竹三类深加工项目，定向招商、定点发力，力争在重点产业链和关键环节上取得新突破。三是全力做好服务保障工作。发展之基在项目，项目落地之基在服务。主动做好农业招商工作专班成员的个人能力提升工作，全力提升招商人员“引得项目来、留得项目住”的能力。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
南京市高淳区农业农村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858.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8,858.5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858.50	本年支出合计	8,858.5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8,858.50	支出总计	8,858.50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8,858.50	8,858.50	8,858.50														
802	南京市高淳区农业农村局	8,858.50	8,858.50	8,858.50														
802001	南京市高淳区农业农村局(机关)	6,112.32	6,112.32	6,112.32														
802002	南京市高淳区林业站	803.21	803.21	803.21														
802003	南京市高淳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畜禽改良站)	381.79	381.79	381.79														
802004	南京市高淳区两湖管理中心	633.79	633.79	633.79														
802007	南京市高淳区乡镇畜牧兽医站管理办公室	927.39	927.39	927.39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8,858.50	6,213.50	2,645.00			
213	农林水支出	8,858.50	6,213.50	2,645.00			
21301	农业农村	7,195.50	5,285.50	1,91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2,294.33	2,294.33				
2130104	事业运行	2,991.17	2,991.17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15.00		115.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50.00		5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15.00		215.00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840.00		84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90.00		69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773.21	334.21	439.00			
2130204	事业机构	334.21	334.21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75.00		75.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64.00		364.00			
21303	水利	633.79	593.79	40.00			
2130303	机关服务	593.79	593.79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0.00		4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20.00		22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20.00		22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6.00		36.00			
2130707	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	36.00		36.00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858.50	一、本年支出	8,858.5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858.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8,858.5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8,858.50	支出总计	8,858.50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858.50	6,213.50	5,959.10	254.40	2,645.00
213	农林水支出	8,858.50	6,213.50	5,959.10	254.40	2,645.00
21301	农业农村	7,195.50	5,285.50	5,088.22	197.28	1,91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2,294.33	2,294.33	2,160.41	133.92	
2130104	事业运行	2,991.17	2,991.17	2,927.81	63.36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15.00				115.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50.00				5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15.00				215.00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840.00				84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90.00				69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773.21	334.21	310.69	23.52	439.00
2130204	事业机构	334.21	334.21	310.69	23.52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75.00				75.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64.00				364.00
21303	水利	633.79	593.79	560.19	33.60	40.00
2130303	机关服务	593.79	593.79	560.19	33.6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0.00				4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20.00				22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20.00				22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6.00				36.00
2130707	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	36.00				36.00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213.50	5,959.10	254.4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22.21	5,022.21	
30101	基本工资	776.82	776.82	
30102	津贴补贴	1,454.73	1,454.73	
30103	奖金	402.25	402.25	
30107	绩效工资	1,034.90	1,034.9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3.90	283.9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1.95	141.9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6.04	136.0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53	26.53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5.83	345.8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9.26	419.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4.40		254.40
30201	办公费	104.60		104.60
30205	水费	4.10		4.10
30206	电费	18.40		18.40
30207	邮电费	14.80		14.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00		16.00
30211	差旅费	11.40		11.40
30213	维修（护）费	8.50		8.50
30214	租赁费	4.50		4.50
30215	会议费	2.98		2.98
30216	培训费	3.95		3.9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99		13.99
30226	劳务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37.18		37.1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00		13.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6.89	936.89	
30301	离休费	71.78	71.78	
30302	退休费	829.11	829.11	
30307	医疗费补助	36.00	36.00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858.50	6,213.50	5,959.10	254.40	2,645.00
213	农林水支出	8,858.50	6,213.50	5,959.10	254.40	2,645.00
21301	农业农村	7,195.50	5,285.50	5,088.22	197.28	1,91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2,294.33	2,294.33	2,160.41	133.92	
2130104	事业运行	2,991.17	2,991.17	2,927.81	63.36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15.00				115.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50.00				5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15.00				215.00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840.00				84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90.00				69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773.21	334.21	310.69	23.52	439.00
2130204	事业单位	334.21	334.21	310.69	23.52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75.00				75.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64.00				364.00
21303	水利	633.79	593.79	560.19	33.60	40.00
2130303	机关服务	593.79	593.79	560.19	33.6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0.00				4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20.00				22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20.00				22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6.00				36.00
2130707	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	36.00				36.00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213.50	5,959.10	254.4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22.21	5,022.21	
30101	基本工资	776.82	776.82	
30102	津贴补贴	1,454.73	1,454.73	
30103	奖金	402.25	402.25	
30107	绩效工资	1,034.90	1,034.9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3.90	283.9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1.95	141.9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6.04	136.0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53	26.53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5.83	345.8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9.26	419.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4.40		254.40
30201	办公费	104.60		104.60
30205	水费	4.10		4.10
30206	电费	18.40		18.40
30207	邮电费	14.80		14.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00		16.00
30211	差旅费	11.40		11.40
30213	维修（护）费	8.50		8.50
30214	租赁费	4.50		4.50
30215	会议费	2.98		2.98
30216	培训费	3.95		3.9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99		13.99
30226	劳务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37.18		37.1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00		13.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6.89	936.89	
30301	离休费	71.78	71.78	
30302	退休费	829.11	829.11	
30307	医疗费补助	36.00	36.00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99	0.00	0.00	0.00	0.00	13.99	2.98	3.95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33.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92
30201	办公费	36.00
30206	电费	10.00
30207	邮电费	8.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00
30211	差旅费	1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0
30214	租赁费	4.00
30215	会议费	0.48
30216	培训费	0.7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23
30228	工会经费	20.4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0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26.24				26.24
货物					8.04				8.04
南京市高淳区 农业农村局 (机关)					3.20				3.20
	定额公用经费	办公费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				1.00
	定额公用经费	办公费	A4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20				0.20
	定额公用经费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00				2.00
南京市 高淳区林业站					0.50				0.50
	定额公用经费	办公费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50				0.50
南京市高淳区 动物疫病预防 控制中心(畜 禽改良站)					1.00				1.00
	定额公用经费	办公费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0.50				0.50
	定额公用经费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	0.50				0.50
南京市高淳区 两湖管理中心					2.34				2.34
	定额公用经费	办公费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0.50				0.50
	定额公用经费	办公费	A4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	0.30				0.30
	定额公用经费	办公费	空调机	集中采购	1.14				1.14

	定额公用经费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	0.40				0.40
南京市高淳区 乡镇畜牧兽医 站管理办公室					1.00				1.00
	定额公用经费	办公费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0.50				0.50
	定额公用经费	办公费	A4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	0.10				0.10
	定额公用经费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	0.40				0.40
服务					18.20				18.20
南京市高淳区 农业农村局 (机关)					17.00				17.00
	定额公用经费	维修(护)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4.00				4.00
	定额公用经费	其他交通费用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				1.00
	定额公用经费	其他交通费用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 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2.00				12.00
南京市高淳区 两湖管理中心					1.20				1.20
	定额公用经费	办公费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 务	集中采购	1.20				1.2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8,858.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2,010.88 万元，减少 18.5%。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8,858.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8,858.5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858.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010.88 万元，减少 18.5%。主要原因是依据上一年度实际支出，部分项目本年度未安排。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8,858.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8,858.5 万元。

(1)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8,858.5 万元，主要用于农业农村局开展各项工作发生的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2,010.88 万元，减少 18.5%。主要原因是依据上一年度实际支出，部分项目本年度未安排。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8,858.5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8,858.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858.5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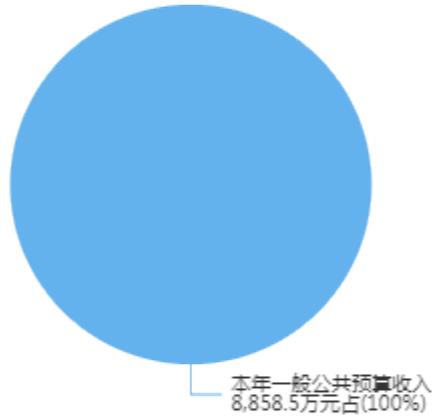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8,858.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6,213.5 万元，占 70.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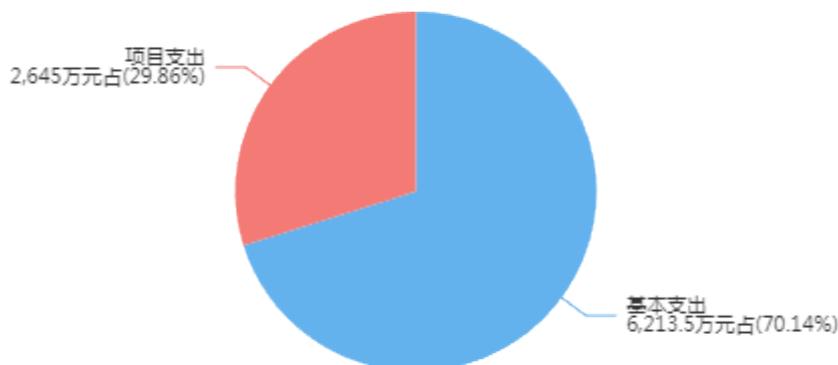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2,645 万元，占 29.86%；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858.5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010.88 万元，减少 18.5%。主要原因是依据上一年度实际支出，本年度农业项目安排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农业农村局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8,858.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010.88 万元，减少 18.5%。主要原因是依据上一年度实际支出，本年度农业项目安排减少。

其中：

(一) 农林水支出（类）

1. 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2,294.3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70.09 万元，减少 10.5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农业农

村局本级退休人员增多，在编在职人员减少，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2. 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2,991.1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4.22 万元，减少 4.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农业农村局本级退休人员增多，在编在职人员减少，工资福利支出总体减少。

3. 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支出 11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0 万元，减少 30.3%。主要原因是根据上一年度项目实际支出，动物防疫经费项目预算压缩。

4. 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支出 5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 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支出 21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15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本年农业农村局本级新增高标准农田自建项目支出。

6. 农业农村（款）农业生态资源保护（项）支出 84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400 万元，减少 74.07%。主要原因是依据上一年度项目实际支出，本年度未安排耕地质量提升项目支出。

7. 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支出 69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20 万元，增长 885.7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农业农村局本级增加市级美丽宜居乡村片区建设、粮食种植补贴、全程全面机械化示范县创建等项目支出。

8. 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支出 334.2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6.04 万元，减少 9.73%。主要原因是依据上一年度项目实际支出，部分林业项目未安排预算。

9. 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支出 7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5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林业站本年度新增野生动物保护保险、森林培育与防火等项目支出。

10. 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支出 36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09 万元，减少 0.02%。主要原因是林业站生态公益林补偿（三场圃）项目支出。

11. 水利（款）机关服务（项）支出 593.7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9.56 万元，增长 11.15%。主要原因是两湖管理中心人员工资福利支付增长。

12. 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支出 4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13.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 22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0 万元，减少 26.67%。主要原因是依据上一年度项目实际支出，减少乡村医疗互助试点项目本年度预算安排。

14. 农村综合改革（款）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项）支出 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 万元，增长 38.46%。主要原因是依据上一年度项目实际支出，增加国有场圃补充保险项目本年度预算安排。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6,213.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959.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二）公用经费 25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农业农村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8,858.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010.88 万元，减少 18.5%。主要原因是依据上一年度实际支出，本年度农业项目安排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6,213.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959.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二）公用经费 25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3.9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25 万元，变动原因坚持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13.9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3.9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2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三公”经费的支出预算减少。

南京市高淳区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2.9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9.52 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厉行节约精神，结合工作实际情况，减少会议安排。

南京市高淳区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3.9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0.85 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厉行节约精神，结合工作实际情况，部分培训采取线上培训方式。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33.9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4.02 万元，减少 15.21%。主要原因是单位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文件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和压缩经费支出。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26.24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8.04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18.2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3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8,858.5 万元；本部门共 23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645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

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反映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反映用于农产品及其投入品的质量安全评估、监测、抽查、认证、应急处置,相关标准的制定、修订、实施、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反映用于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的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态资源保护(项):反映用于草原草场利用,渔业水域资源环境保护,农业品种改良提升,以及农业生物资源调查收集、鉴定评价、保存利用等方面的支出。

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十五、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六、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反映森林资源核查、监测、评估、经营利用、林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十七、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反映用于公益林保护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八、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十九、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用于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方面的支出。有关业务包括制定政策、法规及行业标准、规程规范、进行水利宣传、审计监督检查、精神文明建设以及农田水利管理、水利重大活动、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水利资金监督管理、水利国有资产监管、行政许可及监督管理等。

二十、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

出。

二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等补助支出。